

证券代码：000918

证券简称：嘉凯城

公告编号：2023-023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《关于对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3〕第 214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《关注函》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董事会高度重视，并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《关注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由于《关注函》中涉及的部分问题回复仍需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争取在 2023 年 5 月 9 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